

談臺灣民間習俗「風水」

陳壬癸

一、何謂「風水」

什麼叫做「風水」？風水有種種的解釋：廣義的解釋，風水就是風和水。而此二項的地方，就是風水之地，也就是吉地。其次風水也可以說是「藏風得水」的簡稱。藏風的「風」並不是流動的風，而是吉地的藏風、靜止的風。「藏風得水」一語來自地理書：「風水之法，得水爲上，藏風次之」又說：「氣者水之母，有氣斯有水」，依此則氣比水重要。所謂氣即生氣、通於大地，尤其集結於「藏風得水」之處，人們如能適當的受到生氣則必定有福氣。因爲生氣是生命之氣，可以說是萬物的根基，他是生氣如遇流動的風，則會離散，故必須留住它，又雖然是吉地，但自然能留住風的並不多，大都需要加工，爲着集結生氣的構造，有如屏風，以防止風流動離散了生氣。然而與其說是防風，毋寧說是藏風較爲妥適。風與生氣，原非分別存在的，風是由生氣生的。地理書云：「夫陰陽之氣，噫而爲風，升而爲雲，降而爲雨，行乎其中則爲生氣」。因此風水的藏風法並非防風，而是將風即生氣加以留住。由藏風得水之意義來說，所謂風水並非僅僅限於墳墓，它對於建房子、蓋寺廟等也可以適用。又風水因爲選擇地域關係故又稱爲地理，然而究竟是先由人們住宅開始看風水，然後行之於墳墓，或對死者的風水開始，然後發展到蓋住宅、寺廟等則尚待深入查考。但是單是風水的意義，似有顯著的變遷及學說的差異。

二、地理與風水

其次「風水」可以說是地理，也可以說是山水。風水的目的就是得好山水、地理。如依此修築祖先、墳墓則子孫一方面可以盡孝道而安慰，也會獲得祖先庇護而繁榮富貴。一般來說，風水主要在稱墳墓

，尤其指山地的墳墓。人們常將風水與山地聯想一起。嚴格來說，所謂風水，應指在山地獨立廣闊的地方所做的墳墓而言。但後來慢慢的也將公共墓地的墳墓，以及在私人田畑一角的墳墓，亦稱爲風水，甚至於房屋，寺廟亦有人稱爲風水如何了。如以風水說來說，似爲變態。

山地之墳墓（風水）多爲後方背山，左右也有山依靠，前面臨廣闊的地域，又有水流，形成自然的風景。且多後方爲北方，左右爲東西，前面爲南方。如以建築房屋觀點來說，此種地域可以說有山之利及水之便。在衛生觀點來說，可以防北風，而易接受豐富的光，是經濟而理想的。但如以風水說來信仰它，說是如得此好風水即可獲其庇護，子孫會榮華富貴云云，似未免過於迷信化了。

根據學者的研究，關於墓地位置必須方正乙事，於周禮有此記載，孝經並亦有述及。依此始可安慰死者之靈，及至漢代似漸附會陰陽禍福之說。前漢書的藝文志述及：「堪天道、輿地道」此乃通曉天文與地理之義，即判斷地脈方法、避凶、就吉。而此所謂地理乃指山水的形勢，且其動靜與現在地理學有所不同。風水上的地理，是看地爲動的、又是生的，而以自然科學來說，看地理爲靜的、又是死的。又依風水說來說，地與人似有直接關係，但依自然科學而言，地爲人們可任意使用者，換句話說，科學的地始終是自然的、靜的，而風水說的地是信仰的，也是宗教的東西。由此認爲地乃藏有養成化育萬物的生氣，而依其厚薄，給予人們吉凶禍福，直接影響人們至鉅且大。風水說亦可以說立足於運命觀，其目的爲人生托於天地之間，祈求福安，其態度是非科學的而是宗教的一種依賴的心理，想不勞而獲。總之人們被得吉地蓋房屋，築墳墓則可得幸運，能獲子孫繁榮富貴的觀念所驅使，每每有不惜代價的去求得吉地，因此隨之而來的有關風水的

困擾以及紛爭也就層出不窮了。

三、葬儀與風水

我們傳統重視倫理道德觀念的家庭，自古以來就是卑親屬尊敬長輩，而長輩愛護卑親屬，具有濃厚的自然情感。而遇有長輩死亡則舉家哀悼，在葬儀方面有顯著惜別的氣氛。而其中不少帶有迷信化及變態的習俗，例如停棺在家的陋習，至今仍時有所聞。雖然有時停棺是起因於，遺族在遠方無法及時返家奔葬，或財力不足或遺產紛爭等不得已的理由；但多數還是爲了迷於風水之說，爲選得較好的吉地及吉日吉時而停棺。因此停棺的陋習，可謂與風水之說有密切的關係。風水之說相傳起源於漢武帝時之堪輿家，「堪輿」爲天文與地理，而通曉此道者，稱爲「日師」、「地理師」、「風水師」、「看山先生」等，一般稱爲「地理師」。又選定埋葬之地叫做找風水，而以此爲業者稱爲地理師。依此看來好像風水與地理是相同的，但往昔舊俗是分開的，即使地理師亦稀有稱爲風水師者，理由亦在此。

風水之說，亦可以說是淵源於道教和儒教的思想。受儒教感化的人們，爲儘對死者的禮，自然尊其墳墓，也就是緣起於追遠祭拜祖先之孝道。本來崇拜祖先是人性之自然的流露，但尊重墳墓之風俗，後來似乎變質，反而想利用它，就是期待祖先庇護子孫，爾後再受胚胎於道教的風水說之影響，人們更是相信墳墓乃是子孫求福求利的對象。即據此認爲如果將祖先、父母、枯骨、屍體埋葬於藏風向陽的吉地，則不僅可安祖先之靈，亦可庇護子孫繁榮納福、榮華富貴，此一信念普遍深入民間，是故至今仍有不少有識之士，通曉道理之人，仍不易脫離此一迷信化的意念。

四、風水龍脈說

臺灣的風水習俗，似由所謂「龍脈說」而來，龍脈就是將山脈看做是活的，勿論山地高低，或起伏如何？皆認爲是龍的一部分，尤其稱山之頂端爲龍身，認爲有生氣在貫通，又云，天下之山有如人們的

神經系統，互有關連，山脈爲龍脈之比較大的東西，且龍脈可以到處伸張貫通，依據龍脈說道稱天下有龍源，而崑崙山就是它的根源，並由此伸張至全世界，又云、崑崙山有五條龍脈，分佈於東西，而二條西行，三條東向入中國本土，再生幾條支脈，然後由支脈再生衆多的小脈，分佈於全大陸，而臺灣的龍脈是屬於南嶺的一脈，由福州的五虎山過海伸張至基隆成爲一脈，而再南下至臺灣南端，其間再生甚多的支脈及小脈，分派至臺灣全土云云。依據龍脈說認爲，如將墳墓或房屋，築在龍脈能通過的地方，則死者可安其靈，生者可獲幸福。因此認爲如將山脈任意挖掘，則會傷及龍脈，禍延人畜，所以古代官府有保護龍脈的記錄。如咸豐二年淡水同知即曾立石碑告示保護。又龍脈說似乎起源於墓地之選定，其由來相傳在宋朝以前。民間對於選定墓地向來避免下列諸端，(1)變爲道路地，(2)變爲房地，(3)變爲水溝地，(4)變爲耕地，(5)他人之墓在上面，(6)前面山上有大石頭。因龍脈藏與生氣而彌漫各地，而墓地必須選定脈絡可通的地方，因此墳墓就是風水的話，龍脈就是風水的根基，而找墓地時判定地質，位置的吉凶、避凶就吉乃是地理師的任務。又依風水說有云、一山、二水、三方位，即首重山，其次爲水，最後爲方位，但大體而言，此三項爲最重要的組合。地理師選吉地蓋房屋或築墳墓似多參考地理書、地骨經等，又使用指南針及子午圖（複雜細密的方位圖）並非全無哲學根據，以往地理師亦不乏有識的指導者，極受尊重，但後來漸有部份地理師，利用人們重風水求安求福的心理，變成爲神秘化，偏談風水與人們禍福關係，甚至有荒唐無稽者，影響所及地理師地位似已不若往昔受人敬重。現臺灣民間的地理師尚乏正式的統計，但專業者似乎不多，大都兼日師、相命師、卜卦師等，在各鄉鎮地區不乏人在。

五、墳墓的做法與形態

臺灣省墓地有公共墓地與私有墓地之分，公共墓地多屬公有地，供一般人使用，各鄉鎮市各村里幾乎都有，私有墓地多是依風水說，特別在私人土地或山地選吉地而築墓，墓之大小以往依地位之貴賤有

所差異，後來似漸由富家子孫，依其財力修其祖先風水，逐漸形成貧富之差異，因此可能看利的，特別佔地廣而大的墳墓，都非富家莫屬。因為有錢的人，可以聘請地理師在自己的私有地上選吉地，或捨近求遠選購山地的吉地，做又大又堂闊的墳墓，往往為着重視風水，任憑地理師安排，花費之大實非一般人所能負擔者。

至於墳墓形態可謂大同小異，大都約近圓形。墳墓的後方用土墊高，前方做墓碑，其下面做墓桌可置祭品，又有小墓庭可以祭拜，左右放置墓手，另墓庭外側立土地公神位——「后土」的石碑以供祭拜。整個墳墓佔地，往昔有幾百坪者。隨着人口增加，可用土地相對減少；且土地價格高漲，現在如公共墓地只能容十幾坪，甚至幾坪者。如大都市近郊公共墓地而言，因土地少用者又多，似已形成難覓墓地之狀態，早已有密密麻麻之景象矣。在臺灣民間，做墳墓俗稱「做風水」，而選吉地稱為「尋風水」。對於墳墓的祭拜甚為鄭重，一般都在每年清明節或其前後祭拜一次，俗稱「拔墓」。祭拜墳墓除每年一次以外，移葬或改葬時亦有祭拜。又祭拜時多為子孫全體參加，但墳墓多者亦有一部份或一人代表參加。祭品則備辦三牲五牲等祭品祭拜，並燒香及銀紙，最後又用「壓墓紙」——即金銀紙的乙種，長方形黃色紙用土塊壓在墓上，然後算是祭拜完畢返家。

六、拾骨改葬的習俗

拾骨改葬的習俗。大陸上各省是很少有的，但在臺灣却是非常盛行，按我國人民，祖籍觀念頗重，二三百年前，千里迢迢從福建、廣東渡海來臺的移民們，稍有資力者，必把尊屬的棺木，運回大陸祖籍去埋葬。而一般無資力者亦常常把埋在臺灣的家族遺骨，看機會再送回祖籍去改葬。久而久之改葬成了習慣。有者更有散在各地的祖先墳墓，拾骨後改葬在一起，以便於維護管理與參拜。一般而言拾骨之禮，在清明節前後十日間行之。先是請地理師選定吉日，屆時準備磁製的「金斗」、甘草及袋子等，前往墓地先行祭拜後掘墓破棺檢拾遺骨，骨片裝入袋子，而頭骨、脊骨、手足骨等用甘草裝成接合後裝入「

金斗」，在改葬之前，暫放置樹下或屋外，俟再選定吉日改葬，擇日當亦再請地理師辦理，人們唯有一切信任地理師之言。問題在於有人執迷於風水與人們吉凶禍福有密切關係，如遇家有不幸，或事業失敗時，即連想到風水是否有問題？此時如遇缺德之地理師則乘機興風作浪，或云其家祖先風水如何不當，必須改葬方足避凶就吉；因而有一再改葬至數次者，而一次改葬，人力財力花費非少（現在恐需幾萬元）精神上之困擾尤大，弊害之大莫此為甚。過去民智未開時此種為着迷信風水習俗改葬幾次者時有所聞，惟教育普遍民智大開後之今日，已改善甚多。

七、有關風水習俗之傳說與弊害

本來選好地方、蓋房子、寺廟及做墳墓，乃是人們生活之所需，亦合經濟與衛生之道；如無迷於得好風水即可帶給子孫榮華富貴，產生依賴之運命論，本無可厚非。奈因部份地理師利用人們現實之慾望、避凶求福之心理，極力吹噓風水與吉凶禍福之密接關係，影響所及產生各種荒唐無稽之說法。以往曾有民謠流傳云：「地理先生慣說謊，指南指北指西東，山中若有王侯地，何不尋來葬乃翁」。意謂地理師如能選吉地，使人榮華富貴，為何不先為自己謀？但人們為着眼前的慾望及求安心理，往往盲從於無稽之說而不自覺。以往關於風水問題有各種不同的傳說，相傳過去有一懂得地理者，認為某一村莊地理非常好，必可出狀元，而事先宣揚該村莊出嫁到外地的女性，不可返娘家產子，以免將會產生狀元之福氣拔走，距料適不久有一女子出嫁後因事返娘家，而在離開娘家以前，急不及待的提前產子，以致該村莊始終無法出狀元。後來才知道此一回家所生之兒子考中了狀元，乃是將娘家村莊會出狀元之福氣拔走而得，影響該村莊福氣至鉅。是故嗣後禁忌女性回娘家產子。民間至今尚流傳一句俗言：「可借死，忌借生。」認為回娘家發生死亡事尚無所謂，但不要回娘家生產。現在民間仍留此一習俗，在鄉下萬一回娘家期間中，不及離開而在娘家生產時，為着表示歉意與補運的意思，仍有購買豬腳及麵線等贈送

之舉。所謂好地理或風水好會出好人才，此一說法最為流傳並普遍深入民間。又有云：某家子孫因其祖先風水位置不當，以致子孫凋落，又有云：某家因其祖先風水如何不當，才招致事業連連失敗等不一而足，在這中間又說某家原來祖先風水不妥子孫凋落，但經改葬後因風水好子孫已起衰振興，人才輩出，繁榮無比。

又云：某家原來祖先風水不佳，事業連連失敗，但經改葬後得到好地理、好風水之故事業逐漸復興，脫離過去貧窮變為富翁云。諸如此類傳說不勝枚舉，也深入民間吸住人們求安求福之現實慾望。是故此一習俗歷久未衰，人們至今仍甚重視風水問題，因而也帶來不少的迷惑與困擾。至於風水的弊害，最大者莫非過份迷信風水，而一再改葬亦即多次改葬，不但浪費人力財力，且精神上受嚴重折磨者，然此一情形因教育之普及及民智之大開改善甚多如上述，但現在仍有很多人為了覓好風水、吉地不惜投入很多金錢，捨近求遠甚至越縣尋買山地、求得好風水的吉地而築祖先墳墓者，此種情形耗費較大，有者因而舉債，是否值得如此做？不辯自明矣。其次地理師的說法與做法，似亦不盡相同，因此過份迷信風水習俗，有時除了浪費人力財力外，還會帶來無限的精神上的困擾。新近的一例，民國七十年元月十四日聯合報地方版刊載，題為『風水大會審，兩地理師看法發生爭執，請出名師仍難獲結果』內容如下：

『宜蘭訊：「宜蘭縣吳姓縣民重修祖墳，兩名地理師對「風水」看法互異、發生爭執，雙方請來全省十數名著名的地理師會集宜蘭，舉行了一場審評大會，鬧得很不愉快，由於意見不一，最終不了了之，使吳姓縣民難以取捨。』

吳姓縣民於去年間有意重修祖墳，乃委由礁溪鄉謝姓地理師代看風水，包括勘測墓穴，建墳，擇日計謝禮八萬五千元，吳家先付三萬五千元，經謝姓地理師仔細批擇後，擇期應於農曆十月二十日進穴。宜蘭市一名楊姓地理師認為進穴日期不吉利，向吳家傳達了意見，吳乃請教謝姓地理師，兩名地理師為此爭執了很久，由於雙方都不服氣，乃約定各自邀請全省著名同業定期審評，看看究竟是那一個對。

日前十數名來自全省著名的地理師，在宜蘭市城隍廟會集，對謝、楊二人的批擇進行審評，大家引經據典，紛紛發表高論，多數看法認為謝某的日期有問題，一部份則指楊姓地理師錯誤，會場亂糟糟，鬧的很不愉快，因為雙方都不服輸，雙方乃有下「賭注」五萬元的挑戰約定，不過多數地理師認為因此賭注恐有傷感情，經勸導作罷。這場審評會沒有結論，不了了之。

這樁爭執使吳家很為難，因為部份墓園已經施工，且先付了謝禮，又考慮到萬一批擇錯誤，將影響吳家今後之風水，如果另聘高明，又怕謝某不高興，致至今難以取捨。據說參加這次審評大會的十數名地理師決定近日內再度集會，重新研討。

看了這篇新聞報導，足見現在仍有很多人，為了重視風水問題，花費不少金錢，有時還帶來無謂的困擾與精神上的折磨，實在不值得。

另者與風水習俗有着密接關係的，停棺的陋習，在往昔甚為盛行，根據文獻，在清朝雍正十三年，曾頒佈停棺之禁令謂：「民間多迷於堪輿之說，講求風水，以致有累年停棺，導致子孫貧窮沒落，甚至有數世無法舉葬者，實為愚舉之極，嗣後應按期埋葬，以安其靈，以盡孝道，此乃重人倫改善風俗之要務。」云云。又彰化縣誌亦有云：「閩俗多迷於青烏（地理師）日者（日師）之言，既須擇山水之形勢，又須擇好年月日時，為子孫求福，因此有者，停棺多年，以致死者其靈難安，實非子孫盡孝之道。」云云。此一陋習，雖因民智之大開，現已改善甚多，但時至今日，仍有因選吉地與良時、吉日而停棺在家一、二個月者。

八、結語：

1 人們為着蓋房子，寺廟或修祖先墳墓，而選擇吉地之習俗相傳已久；然而因此一習俗，間有若干的變質，而因其信仰風水之內容，偏重於現實的慾望，避兇納福之祈求，與不勞而獲的心理如上述，因此影響所及，弊害叢生，現在尚有人不惜遠地，尋覓山地，高價購買

吉地，大修祖先墳墓，又在各地公共墓地而言，大家偏重風水競選位置，不管髒亂，墳墓大小不一，雜亂無章，雜草叢生、氣氛恐怖有礙觀瞻，又時生糾紛，而且浪費無謂的人力與財力不少，在此國家已邁進現代化之際，此一習俗亟待有效之改善。

2 謝副總統東閣先生是一位頗有遠見的政治家、又是教育家、宗教家，他在臺灣省主席任內，鑒於風水習俗需要改善，臺灣各地墓地需要美化，乃提倡公墓公園化，並率先指導其故鄉彰化縣二水鄉設置示範公墓，筆者以為公墓公園化、綠化美化、經濟實用、高度利用土地多方面效益，與原來各地公墓比較，有下列諸項優點。

(1) 各人使用面積相同、整齊規劃、依序使用、機會教育使用者不必再重視風水習俗。

(2) 由政府考慮大眾所需，並有補助獎勵，統籌規劃墓地供給民衆使用故價廉經濟實用，民衆節省了可觀喪葬費用。

(3) 在整齊規劃墓地之外，再有計劃的綠化與美化，做到名符其實的，公墓公園化與原來公墓髒亂，恐怖氣氛濃厚者相比，實有天壤之別。

(4) 公園公墓內並設有美觀堂皇的納骨塔，以便民衆拾骨奉祀、或火葬後將骨灰奉祀該處，既可改善風俗又可節省無謂的浪費。

現在已建設完成的彰化縣二水鄉公園公墓，凡是到過實地參觀者均予讚美，較原公墓確具有甚多優點，僉認實有推廣至臺灣各地公墓之必要。筆者以為此一公墓公園化工作並可發揚孝道精神具有精神倫理建設之特質，為配合國家現代化，宜齊頭並進，積極推動至所有公

墓，皆能做到公園化為止。現在，此一有利國家、社會、大眾之工作，已在各地響應推動，最好在政府積極獎勵之下，蔚成一種全面性的公墓公園化運動，早日達成普遍改善的目標。

3 推動公墓公園化的同時，對於掃墓祭拜方式，似亦有隨着現代生活之需要，加以改進之必要，現在每年民間掃墓時，多仍備辦三牲五牲，及很多煮熟菜飯祭拜，不但亦不合衛生，實宜比照民間拜拜之改善，改用鮮花水果代替，以資配合。

4 民間現仍用土葬者居多，現在有的國家或都市的人們，漸有改為火葬之舉，在人口不斷增加，而土地相對減少之下，土葬有擴充墓地之困難，故提倡火葬似較合現代社會、國家之趨向，然而火葬在吾人傳統觀念上，現階段而言，尚難普遍被接受，筆者以為先行普遍推行公墓公園化逐漸機會教育民衆改善風水習俗，同時再以漸進方式，研究獎勵合於現代社會需要之火葬等，必要時參考先進國家的做法，藉資改進。

一種習俗之形成，往往經過長年累月，紮根於民間，尤其風水之習俗相傳頗久，要改善它頗不簡單，唯有採取漸進方式，予以開導。公墓公園化運動，實寫有機會教育人們，改善風水習俗之功能的漸進辦法，盼望在政府有關單位及社會各方面配合之下，此一利國利民之舉，必有豐碩的成果。